

# 泾县法院：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护航企业行稳致远

## 追赶江新

## 争先江淮

### 着眼于“破” 助力企业涅槃重生

破产审判是人民法院发挥司法职能，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力一招和重要一环。

在泾县永生球铁铸造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中，泾县法院坚决贯彻繁简分流的审判理念，对于此类查无财产的破产案件移送破产审查，采用简化审理程序，着重提高审判效率。该案从正式受理到裁定宣告破产并终结破产程序仅用时34天，敲响了简易程序快速审理破产案件的第一槌；在安徽省泾县进出口公司破产清算案中，泾县法院积极争取县政府支持，借助府院联动机制顺利推进破产审判，有力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为加快推动国有僵尸企业出清、释放国资闲置资源、合力解决破产企业遗留矛盾积累了实务经验；坚持精准识别、因案施策，对陷入财务困境但仍具有发展前景的企业，不抛弃、不放弃，积极探索破产案件和解新路径，依法办结泾县法院首例破产清算和解案件，为破产企业重生提供了新思路；创新工作方法，首次适用独任制快速审结安徽泾县鑫龙陶瓷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一个个精彩案例，是泾县法院多措并举、推动破产审判工作提质增效的生动诠释。

近年来，泾县法院坚持主动作为，持续推动府院联动机制建设，设立由财政资金拨款建立的破产基金和泾县人民法院破产费用资金审核小组，为启动和推进破产程序提供资金保障；定期梳理在执案件涉企业名单，根据核心指标筛选出符合移送条件的被执行人企业。相关业务部门在“执转破”卷宗材料的交接、立案程序上达成一致，提升“执转破”处置效率。通过“以执带破”“以破促执”，有效实现“执破融合”，推动陷入困境的企业依法平稳“出清”或“重生”；着力推动信息化建设，灵活运用最高人民法院破产案件法官工作平台、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破产审判智能管理平台等，降低破产程序成本，采取“线上+线下”的方式召开债权人会议，减轻债权人诉累，管理人处置债务人财产时，优先采用网络拍卖、网络询价等方式，最大限度提升财产变现溢价率。截至目前，泾县法院共有破产案件26件，其中破产清算案件23件、破产重整案件2件、破产清算和解案件1件，共审结19件，盘活资产近2亿元。

在立足审判职能的同时，泾县法院还注重加强与重整企业间的沟通联系，及时对破产重整企业进行调研回访，实地了解企业破产重整计划完成情况，帮助企业有效推进重整进程，持续发挥破产审判对市场主体的拯救功能，激发企业内在活力和发展动力。

“破产审判工作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做好，泾县法院任重道远，未来必须要努力作为、奋勇争先、不断创新，为泾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法院力量。”泾县法院副院长朱晓华对未来的破产审判工作充满信心。

近年来，泾县法院立足司法职能，以整治司法作风突出问题为契机，不断深化“人人都是营商环境建设者，案案都是营商环境试金石”的理念，优化司法服务，提高审判质效，依法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以最饱满的热情护航企业发展，蹚出了一条司法护航的新路子。



入企走访三希堂。



举行“转作风、办实事、优环境、问需求、解难题”银法联动座谈会暨金融审判法庭揭牌仪式。



开展“江淮风暴”惠民暖企集中执行行动。

民暖企集中执行行动正式拉开帷幕。经持续一天的行动，当天共拘传12人，送拘2人，扣押车辆1辆，执结案件14件，执行到位金额102万元，做到了强制执行有“力度”，保障当事人权利有“温度”。

一次次夜以继日的“猎赖”行动、一声声发自内心的感激之语、一件件棘手案件的圆满执结……都在证明优化营商环境从来不是套路，而是真枪实干的最好写实。

近年来，泾县法院持续加大对涉企、涉金融案件的执行力度，常态化开展夜间执行、节假日执行等专项集中执行行动，在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切实减轻了被执行企业负担，有效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猎赖”行动的持续发力，带来了泾县法院在执行工作方面的亮眼实绩。今年1-6月，共开展“江淮风暴”惠民暖企集中执行行动4次，执结案件45件，执行到位金额200万余元。

### 聚力于“优” 营造暖心服务环境

民营经济是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有效途径。

一直以来，泾县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首创巡回诉讼服务，开展诉源治理提升年活动，健全立案前委派调解与立案后委托调解机制，深入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真没想到事情这么快解决，我真以为我要破产了，没想到在你们的帮助下，我的超市还能‘起死回生’，太感谢了。”在一批涉企买卖合同系列案件中，泾县风云超市（化名）负责人由衷地感慨道。

2023年1月，因涉房屋租赁合同纠纷，风云超市对公账户被冻结，商铺所有权人诉请解除合同，并限期要求腾空搬离，致该超市被迫停业。大批供货商收到消息后，因迟迟未收到货款，纷纷起诉至法院。因原告人数多达30余人、波及范围广，且事关民生福祉、营商环境，立案庭在征得原告们的同意后，将案件委派至驻院人民调解员处。

调解员第一时间约见了风云超市的负责人，在沟通中得知其有申请破产的意向，这对化解矛盾来说并不是一个“好兆头”。为最大限度帮助该超市化解危机，调解员在充分了解超市资产、负债及股东出资情况后，多次组织双方协商沟通，最终达成一致意见，重建“合作”桥梁。

好机制需要好平台。近年来，泾县法院坚持“数智赋能”，全面加速智慧法院建设，大力推广使用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推进争议纠纷委派委托调解、音视频调解、申请司法确认全流程在线办理。同时，不断推动各级各部门及社会力量主动参与，强化纠纷调解组织力量。2023年1-6月，共司法确认11件，诉前调解1365件，其中在线调解1150件，在线调解成功率达82.51%。

好平台需要好服务。泾县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干警队伍由一支巾帼不让须眉的“女将星”组成，她们青春朝气、团结协作、创新诚信，为当前多类型、多层次案件的依法准确立案、多元化解纠纷注入强劲动力。作为法院与群众联系的“第一窗口”，她们始终热情饱满、耐心细致，立足“小窗口”发挥“大服务”，架起法企“连心桥”。2023年，泾县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荣获“泾县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

法院内无数次苦口婆心的调解，法院外一趟趟问需于企的服务，都印证着泾县法院司法为民的初心。

“法律服务工作就是要接地气，只有深入一线，靠前服务，让法治工作全面融入企业，才能真正护航企业健康发展。”泾县法院营商环境办公室主任汪璐介绍道。院长亲自带队到企业实地调研走访，通过上门实地走访、举办法治讲座、普法宣传、查看材料等方式，细致了解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情况及司法需求，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涉及的痛点难点，切实做到问需于企。2023年以来，该院先后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座谈会15场次，全院上下凝聚工作合力，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打出泾县法院优化营商环境组合拳。

此外，泾县法院还挂牌成立了宣城市首个县级金融审判法庭，与中国人民银行泾县支行共同出台了《贯彻落实加强银法联动机制建设的意见》，组建专业金融审判团队，不断提高金融案件审判质效。

岁月更迭初心不变，以法为盾护航企业发展。眼下，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正在如火如荼全力推进，泾县法院表示，将严格落实省、市、县委关于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推动为企业司法服务全面优化升级，立足审判职能，立足企业发展实际，在便民举措上体现“精”和“准”，帮助企业疏痛点、解难点、消盲点、堵堵点，努力以“法”开路护航企业在发展道路上行稳致远。

(泾县法院供稿)

### 立足于“实” 增强护企执行力度

“自疫情以来，公司就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困难与挑战，感谢泾县法院全力帮助小微企业渡过难关。”2023年3月23日下午，泾县某宣纸经营部的经营者边说边激动地将锦旗送给执行法官。今年3月7日，该宣纸经营部在多次讨要货款无果后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3月13日，泾县法院成功执结这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仅用6天时间就破解了僵局，帮助申请人追回货款，帮助小微企业解决燃眉之急。

“为百姓排忧解难 做人民满意公仆”，正如泾县法院收到的一面锦旗上所书写的那样。近年来，泾县法院秉持司法为民的工作态度，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以企业平稳发展为导向，灵活采取分期履行、执行和解等执行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提升企业持续经营发展动能。

2023年1月，在泾县法院受理的一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中，原告申请对泾县某商贸公司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保全金额达100余万元。在收到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书后，执行局立即采取了一系列财产保全措施。执行干警在办理案件过程中，争分夺秒，牺牲周末休息时间，加班加点赴泾县、宣城市、绩溪县等地金融系统进行细致查询，在确保企业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及时足额冻结了被申请人泾县某商贸公司的财产，依法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执行干警敏锐察觉到案涉纠纷还导致周边十余家商户的正常经营受到了一定影响且产生了较大经济损失，存在社会矛盾和信访隐患。执行干警积极与双方企业负责人沟通联络，耐心释法明理、分析利弊后，双方最终求同存异，达成共识，将因双方矛盾纠纷对周边商户产生的影响降到最低，妥善消除信访隐患。

这是泾县法院提高涉企案件执行效率的缩影。

为贯彻落实善意文明执行理念，泾县法院依法对金融借款、房屋租赁纠纷等合同类案件审慎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及时有效化解各类金融纠纷。2023年1-6月，高效实施财产保全措施158起，保全财产标的8754万余元，最大限度保护市场主体，为企业走出困境“减负减压”。

“有温度也要有力度，刚柔并济才是执行工作的关键。”泾县法院执行局(庭)负责人柳莹表示，在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的同时，将持续开展执行攻坚行动，灵活采取执行措施，切实以执行工作“擦亮”营商环境法治底色。

6月3日清晨6时，泾县法院的执行干警警集结完毕，随着一声令下，警灯闪烁的警车相继驶出法院大门，执行干警警兵分四路奔赴各乡镇、县市，泾县法院“江淮风暴”惠